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0月28日至2025年01月27日止。

第 78836894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5月26日

商 标

迦南王

申 请 人 张杨

地 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双柏路6号3栋3单元27楼6号

代理机构 杭州知协网络技术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2类：啤酒；姜汁啤酒；麦芽啤酒；不含酒精的啤酒；以麦芽为主要原料酿制而成的啤酒；全麦芽啤酒；拉格啤酒；无酒精啤酒；精酿啤酒